

辽法院集中宣判39件涉黑涉恶案件

记者从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办公室获悉,4月25日,辽宁九地法院公开宣判39件涉黑涉恶案件,涉及227名被告人,分别被免于刑事处罚、判处有期徒刑至二十四年有期徒刑。

集中宣判的39件案件分布沈阳、大连、鞍山、辽阳、锦州、葫芦岛、盘锦、朝阳、铁岭9个地区。其中,3件为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案件,36件为恶势力犯罪案件,涉案被告人227人。

盘锦市大洼区人民法院审理的夏铁刚等

28人涉黑案,社会关注度较高。法院经审理查明,2002年以来,夏铁刚利用建筑公司为合法掩盖,在明知公司未获得经营许可证的情况下,指使组织成员暗地里从事多辆货车非法营运活动,有组织地采取暴力、威胁恐吓和贿买、收取保道费的手段,实施妨害公务、行贿和伪造车辆购置税完税证等行为,严重妨害和影响到了执法机关依法执行公务和运输货运行业的正常经济秩序,在盘山县胡家镇至北镇、凌海、义县的运输货运行业称霸一方,获取了巨额利

润,并达到了“以商养黑”和“以黑护商”的目的。

法院认为,夏铁刚领导的黑社会性质组织以暴力、威胁、滋扰等手段,有组织大肆进行故意伤害、敲诈勒索、寻衅滋事等违法犯罪活动,严重破坏了当地的经济、社会生活秩序。首犯夏铁刚被判处有期徒刑24年,剥夺政治权利3年,并处没收个人财产1000万元,罚金2028万元。

据介绍,为营造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浓厚氛围,

将庭审变成法治教育社会“公开课”,各地法院采取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新闻媒体旁听等多种方式进行公开宣判。

辽宁高院党组书记、院长张学群表示,对涉黑涉恶案件采取集中宣判方式,就是要彰显辽宁法院打击黑恶势力的坚定决心,以案成果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下一步,辽宁法院将进一步加速审理涉黑涉恶案件,加大依法严惩涉黑涉恶犯罪宣传力度。

严怡娜 辽沈晚报、聊沈客户端记者刘冬梅



辽宁省总工会 辽沈晚报

“双服务”在一线

系列报道

本期人物:朝阳供电公司用电监察大队

平均53岁“大叔”团队追补1000多万元电费

朝阳供电公司用电监察大队是由36名工作人员组成的队伍,他们平均年龄53岁,就是这些“大叔”们克服各种困难和风险挑战,坚持以突击检查和夜查的方式,打击“电耗子”的各类违约、窃电行为,全年在全市范围内共追补电费和违约使用电费超过1000万元。

随着科技的日益进步,窃电手段也在不断变换升级,“电耗子”们采取高科技手段窃电,一个小小的装置看似平常,但只要“电耗子”在很远的地方按一下遥控器按钮,电能就在不知不觉中“被盗”,给反窃电工作带来很大难度。

用电监察大队的36名工作人员平均年龄53岁,这些“大叔”们很多都不是科班出身,面对“电耗子”不断升级的窃电行为,他们需要不断学习。工作之余,全大队经常集中学习电力相关的法律法规,电力的计量技术、新式仪器的使用等相关内容。

朝阳供电公司用电监察大队主任王屹告诉



朝阳供电公司用电监察大队正在工作。朝阳市总工会新闻中心提供

记者,大队实行了全年培训、全员培训制度,除参加公司组织的技术培训外,大队设立了业务培训中心,针对检查中遇到的新情况、新问题随时培训。

一名队员介绍说,将检查仪同电度表相连接,就能立刻导出表内的相关数据,通过数据分析判断用户是否存在窃电行为。

同时,用电监察大队还建立稽查远程工作室,利用先进电子设备,以各部门专家“会诊”的方式,一定程度上遏制了“电耗子”窃电的嚣张。

2019年1月10日,大队人员对市内某商务宾馆计费电能表进行检查,发现计费异常,但现场找不到原因。工作人员从用户处返回朝阳供电公司后,通过技术手段导出电能表内数据,进行研讨,相关数据证明该电能表曾被私自打开过表盖。经朝阳市电能计量器具检定站出具检测数据,该用户口服口,接受处罚,补交电费及违约使用电费18万元。

2019年2月27日,供电监察大队工作人员对市区内某小旅店计费电能表进行检查,发现异常,电能表内一处有断线,断线位置线皮有折痕,用户称装表时就可能断了。监察大队人员通过技术手段导出电能表内数据,断定该电能表安装后处于正常运行状态,用户在充足的证据面前接受了处罚。

用电监察大队的工作无论身体压力和心理压力都十分巨大,管理模式的优化,也是用电检查大队成绩进步的重要因素。将稽查与营销环节相联系,填补营销管理漏洞,多部门联动,紧密配合,不给“电耗子”留下任何下手的机会。

此外,用电监察大队成立多名负责人组成的处理委员会,全力规避廉政风险,提升处理结果的科学性,对于重大窃电嫌疑实行警企联动,切实让“电耗子”增强敬畏之心。

辽沈晚报、聊沈客户端记者 刘臣君 周芳

市民捞鱼摸到炮弹 警方迅速处置

本报讯 辽沈晚报、聊沈客户端记者崔晋涛报道 近日,朝阳一名市民在大凌河燕凌大桥附近捞鱼时,打捞一枚炮弹。警方赶到现场,发现这是一枚战争时期遗留的迫击炮弹,拆除引信后,交由治安部门销毁。



接警后,朝阳市公安局指令巡特警支队以及排爆手迅速前往事发地,同时,指令北塔公安分局、治安支队到现场处置。由于天黑,为确保安全,民警没有打捞,当晚,警方对现场进行封控。

第二天,警方协调相关部门对该区域放水,以减轻打捞难度。中午时分排爆手陈亚鹏身着防爆服在水中找到了这枚迫击炮弹。陈亚鹏立即拆除了炮弹的引信,岸边的人低声嘱咐周围人不要发出声音,以免排爆员分神。

陈亚鹏排除危险后,将炮弹送至岸边,目前,这枚炮弹已经被送至治安部门进行下一步的销毁。

◀排爆手将拆除引信的炮弹送到岸边。网络截图

无证驾车揽客 被拘留15日

为了规范出租汽车行业运营秩序和道路交通秩序,沈阳市公安局牵头,联合沈阳市交通运输局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为期三个月打击出租汽车行业违法专项整治行动。专项行动开展以来,3月22日至4月22日,共查处出租车交通违法行为16407件,其中涉牌5件、涉证3件、拼装改装1件、其他违法16398件。

典型案例一:4月11日晚8时05分,联合执法队在浑南区奥体中心查处一辆车牌号为辽AEQ9××的出租车。市交通执法人员对出租车违规行为作出处罚,同时,联合执法人员将该出租车司机存在的未携带驾驶证,使用伪造机动车号牌的违法行为移交交警浑南大队处理,对车辆予以扣留,并对违法驾驶人毕某某处以罚款5050元,拘留10日。

典型案例二:4月17日9时50分,市级联合执法队在北站都市医院门口查获非法运营车辆辽MQ087××。查获后董某拒不出示驾驶证、身份证,后经调取人员信息后发现董某属于无证驾驶。在民警询问过程中,董某承认早晨驾车从法库出发来到北站附近揽客。随后移交交警北站大队对违法驾驶员作出罚款2000元,拘留15日的处罚,并移交交通部门对违规运营行为作出交通处罚。

典型案例三:针对群众举报线索,公安部门通过科技手段对涉嫌违法高仿出租车进行监控查处。4月11日6时开始,蓝盾骑警大队整治组按照原定计划在车辆行驶轨迹集中的卡口进行蹲守布控。10时23分,在昆明湖街花海路将营转非改色现代牌汽车辽A18L××查获。将涉案车辆及当事人张某某移交张士开发区大队,对其车辆改色行为,开具违法通知书,然后移交交通部门予以交通处罚。

辽沈晚报、聊沈客户端记者 吉向前

网上买俩气枪打鸟 遭举报被拘留

明知道购买枪支违法,为了爱好铤而走险。遭到举报后,33岁男子倪某被警察找上门,不但没收了网上买来的两支气手枪和500发钢珠弹,还被刑事拘留,即将面临法律的惩罚。

“我们家附近,我看有个人好像有枪。”

2019年3月8日,和平分局治安大队获取到一条重要线索:一名男子在家中私自藏有气枪。

由于警方开展“打击整治枪爆违法犯罪专项行动”,对涉枪涉爆违法行为严厉打击。虽然举报人描述得并不十分清楚,该线索还是被警方高度重视。

和平警方立即组成办案小组,对举报人提供的线索进行核实。通过大量走访摸排、综合分析、线索深挖,警方确认举报人提供的线索属实。

被举报私藏枪支的为33岁男子倪某。确认了犯罪嫌疑人身份,警方决定对其进行抓捕。

3月28日,在设置警力在倪某家门口埋伏后,有民警敲开了倪某家的门。

看到民警上门,倪某显得有些惊慌,但并未进行任何反抗。

随后,民警在其家中搜查出两支气手枪

和500发钢珠弹。

警方将倪某带走进行审讯,倪某对非法持有枪支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

据倪某交代,自己完全是出于爱好,想到郊区打鸟,才通过网上社交软件自己联系到卖家,网购了气手枪。倪某坦言,也知道购买气枪是犯法的,但还是抱有侥幸心理才有此行为,并表示一定痛改前非,再也不会这么做。

目前,倪某因涉嫌非法持有枪支、弹药罪被和平警方依法予以刑事拘留。

辽沈晚报、聊沈客户端记者 吕洋